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7号）核准，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70.00万股（含超额配售），发行价每股人民币5.9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2,378.60万元（含超额配售），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596,292.44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2,189,707.56元，并分别于2023年5月30日、2023年7月7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23]B039号和苏公W[2023]B05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续状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七彩城支行	532679334814	本次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	513904297810555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0）。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 18,703,286.00 元（含待支付该募投项目合同尾款、质量保证金等相关款项约 691 万元）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其中，公司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七彩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532679334814）转出 15,219,934.15 元；公司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513904297810555）转出 3,483,351.85 元。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相关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七彩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 （一）《撤销本外币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二）《单位结算账户销户通知书》。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